



# 集宁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

集师党政办发〔2020〕9号

---

## 集宁师范学院关于开展 第23届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党政管理部门、教学部门、教辅部门：

2020年9月14日—20日是全国第23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按照《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开展第23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通知》（教语用函〔2020〕1号），《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开展第23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内教语函〔2020〕10号）文件精神，决定开展我校“第23届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目的

全面贯彻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大力推广和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营造良好校园氛围，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大力提高普通话普及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良好基础。

## 二、活动主题

同讲普通话，携手进小康

## 三、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提高认识。**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的开展，充分认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工作的重要意义和发挥高校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基础阵地作用的现实价值。

2.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官网、新媒体、公告栏等加大宣传力度，在全校营造推广普通话的浓厚氛围，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增强学生的文化自信。

3. **精心组织，积极参与。**各部门要精心组织，积极参与学校推普周的各项活动，发挥推普周的引领作用，将推普周活动与日常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工作有机结合。

附件：集宁师范学院第23届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方案

集宁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0年9月16日

党政办公室